

证券代码：832145

证券简称：恒合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为公司贷款提供专利质押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情况

因公司业务发展产生的流动资金需要，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申请融资（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壹仟万元人民币，期限贰年，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该笔融资进行保证担保。本公司同意为上述融资以公司名下专利号为：ZL 2017 2 0380870.5、ZL 2017 2 1257531.4、ZL 2017 2 1257471.6及ZL 2017 2 1257582.7的4项实用新型专利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完全等同于公司实际贷款，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要另行与银行签署相应合同。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为公司贷款提供专利质押反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申请综合授信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李玉健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